



##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18 February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

#### 第九届会议

2011年2月21日至25日，波恩

#### 议程项目 9

审议科学技术委员会提出的意见——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就“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影响指标提出的意见

### 审议科学技术委员会提出的意见——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就“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影响指标提出的意见

1. 缔约方会议第 12/COP.9 号决定请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委)继续开展《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评委)的工作，审评和评估缔约方和其他报告实体提供的信息，尤其是与战略目标 1、2 和 3 相关的特定影响指标。本文件就是一个概要，其中汇集各代表团在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委)第二届特别会议和《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评委)第九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意见、建议和提案，请有意愿的缔约方提出建议。

### 与衡量《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相关的影响指标的制定和执行问题

#### A. 审议在为有效使用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特定影响指标而制定方法和基线方面的工作现状

2. 科学技术委员会注意到 ICCD/CST(S-2)/7 号文件所载为有效使用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特定影响指标而制定方法和基线方面的工作取得的进展。委员会还注意到 ICCD/CST(S-2)/INF.1 号文件所载对完善整套影响指标进行科学同行审评的初步结论。

3. 委员会注意到，对“土地覆被状况”的报告提出了两个主要选择：(a) 基于来自土地覆被/土地利用图的指标，以及 (b) 使用生物物理指标(又称为生态系统

指标)。建议采用生物物理指标。但是，考虑到受影响国家缔约方的技术能力参差不齐，而且 2012 年的最后期限即将到来，建议暂时采用分层的方法对土地覆被状况进行报告。这种方法允许在一开始使用可获得的土地覆被数据。随着技术能力的提高，各国可以提供更加详细的报告和绘图，反映其他分类依据，例如，“土地利用类型”和植被覆盖的衡量尺度，以及不同覆被类型的产量和生物量数据。

4. 建议《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继续努力制定方法，以衡量、监测和报告“受影响地区生活在贫困线以上的人口比例”，根据对暂时接受的《防治荒漠化公约》整套影响指标进行的科学同行审评结果，讨论与确定贫困线相关的问题，以及与数据空间分类相关的问题。

5. 基于科学同行审评进程的结论，强调有必要澄清“在受影响地区”一词的涵义，具体而言，即将该词用于核心及临时指标定义时的涵义。建议所有的拟议指标都应在受影响国家缔约方衡量，从而在指标定义中不需要这一术语。“受影响地区”一词的实际使用应通过征求科学界的意见加以完善，用来解释影响指标的衡量尺度。通过这种方法，下述相关但不同的问题——即 (a) 指标的界定、衡量和监测；(b) 受影响地区的定义和定界就非常分明，因而在操作方面更为可行。建立秘书处联系科技委第十届会议，与科学界合作进一步就此问题开展工作。

6. 建议应当尽量利用特别是国内行为方能够获得并正在使用的来源编撰指标。在国家一级的初次报告程序存在数据缺口的情况下，国际编撰的指标可以作为缺省监测的基础。

7. 建议秘书处在科技委主席团的指导下，就有效使用特定影响指标提供报告模版和准则，在《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上进行介绍。还建议秘书处在为缔约方编写报告准则时始终吸纳利害关系方的参与，以便明确地说明它们的需要。报告准则应对指标及其作为衡量尺度的应用范围做出详细说明，并针对指标衡量尺度综合用于广阔地貌预作考虑。

8. 强调共同商定影响指标使用的术语的定义以及可能用于衡量这类指标的相关度量或代用指标至关重要。因此，建议秘书处在科技委主席团的指导下吸收科学界的意见，进一步完善有效使用特定影响指标所涉术语和定义的词汇表。

9. 建议汇编一个概览，介绍已在测量影响指标集的受影响国家和地区数目、相关的应用技术，以及现有的经验和能力。应评估这些国家和地区的能力需要，并找出协调各种方针的可能性。在此方面可调动区域参考中心的力量。

## B. 在完善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整套影响指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10. 委员会审查了关于在完善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整套影响指标方面取得的进展的第 ICCD/CST(S-2)/8 号文件，并注意到 ICCD/CST(S-2)/INF.1 号文件所载相关科学同行审评进程的初步结论。

11. 欢迎通过科学同行审评在完善整套影响指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建议在《防治荒漠化公约》进程中让定期科学同行审评发挥作用，以此为手段，不仅可促进吸收新的观点，对不断发展的科学、用户需要以及因执行《公约》而产生的具体目标做出回应，而且还有利于树立指标系统的可信度，以及应对《公约》涉及的其他科学问题。
12. 呼吁科学界继续为完善整套影响指标提供投入，并鼓励所有感兴趣的利害关系方参与秘书处推出的全球电子论坛，以推动审评进程(<http://eforum.unccd.int>)。
13. 建议秘书处也通过正式渠道继续审评进程。
14. 将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的组合级指标与《防治荒漠化公约》的影响指标集进行某种程度的统一，将有利于这两个机构，也将惠及被要求使用或报告选定影响指标的缔约方。因此，建议环境基金通过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科技咨询小组)更加密切地参与完善《防治荒漠化公约》影响指标集的迭接进程，以便统一目标及指标收集与报告的方法。
15. 与会者对顾及所涉经费前提下设立一个反映地域平衡的特设技术专家咨询组表示了兴趣，负责使科技界继续不断参与，为完善影响指标的进程做出贡献。
16. 与会者还对成立一个机构伙伴小组表示了兴趣，成员包括要为数据集的生成和管理提供资料的各个组织，这些数据集是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影响指标的基础，并被用以衡量解决该问题的补救办法是否成功。
17. 建议秘书处就成立特设技术专家咨询组和机构伙伴小组提出建议，供第十届缔约方会议审议，特别是提供关于这些建议所涉经费问题的信息。
18. 讨论了“影响指标”这一术语的用法。依据科学同行审评的结论，该术语应指若获得一整套指标，可以深入了解在实现《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方面的进展情况。在这个意义上，这套指标中的某些指标严格说来也许并不是“影响”指标(例如，它们可能是驱动因素)。然而，若与其他指标放在一起考虑，将其纳入这套指标会有助于对影响的理解。
19. 委员会还讨论了“统一”和“标准化”这两个术语的用法。依据科学同行审评的结论，统一是指使以不同方式衡量的同一变量具有可比性(统一起来)。标准化是指为同一变量或指标议定唯一的通用方法，并且只使用这一种方法。旱地退化的原因和后果具有多重特点，在时间和空间方面也各不相同。因此，选择指标既要遵循一致的原则和标准，同时也需要照顾这些特殊性。建议努力实现统一，并考虑在适当和可行之时实行标准化。
20. 委员会讨论了提出一套“最低”或“有限”指标背后的意图。显而易见，现在需要可以在各国和各区域之间进行比较的统一的衡量标准。然而应强调的是，这一做法并不是为了限制监测、评价和评估。为有效解决这一关切，建议着

手建立一种机制，以区域、国家和/或地方分别制定的指标及相关指标来系统地补充全球统一的最低指标。

21. 建议将修订后的动因—压力—状态—影响—反应框架和生态服务系统的规定结合起来，作为初始框架。随着监测和评价工作日趋成熟，应该定期对首次选用的框架进行重新评价，评价其是否适当，是否对决策过程有所助益，这样做的另一个原因是需求可能会出现改变。

22. 建议采用一种办法，将指标按其在何种程度上“可以马上投入”实际使用进行分类。对于目前难以衡量，但是对那些被视为对监测影响至关重要的各项指标，这种办法可以确保它们有一席之地。

23. 建议尽快实施测试，以便评估在通过完善工作得出的等级体系之下，拟议的完善影响指标在实现指标集的目标方面的可行性。试验性影响指标追踪工作应当与现有研究项目相联系。

24. 按照第 17/COP.9 号决定第 3 段，并顾及对指标的科学同行审评结果和资源的具备情况，强调必须使受影响国家缔约方除为 2012 年第四个报告周期所要求的两项之外，也有可能自愿报告整套影响指标。为此，应具备最低限度的报告工具。

---